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京人社教发〔2018〕12号

关于开展2018年国家高级研修项目 选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政府各委、办、局人事(科教)处，市属科研院所、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门：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18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人社厅函〔2018〕7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申报2018年国家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范围

(一)立足我市市情，紧紧围绕落实新一版城市总体规划、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推动京津冀协调发展、筹办北京冬

奥会冬残奥会等我市中心工作，凸显我市优势产业。

（二）以国家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确定的重点领域和现代服务业领域为主，重点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医药健康、智能装备、新能源智能汽车、软件与信息服务、节能环保等内容为主要研修方向，兼顾行业发展需求。

（三）聚焦高精尖缺人才，加强高层次、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培养。

二、研修要求

（一）研修课程。高级研修项目要按照高水平、小规模、重特色的要求，精心设置研修课程，邀请权威专家授课，采取主题报告、专题研讨、学术交流、现场教学等多种有效方式进行研修。每期研修时间为6天左右。

（二）研修对象。高级研修项目应当面向全国招收学员，学员一般应是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或在企事业单位有关管理岗位工作的人员，并向边远贫困地区、边疆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和基层一线人才倾斜。每期学员人数不少于70人。

（三）资助经费。高级研修项目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资助，项目完成后按有关财务规定到人社部报销，上限为19万元。资助经费主要用于支付研修项目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除往返交通费由学员自理外，不得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

三、申报推荐程序

(一)选题申报。各单位结合实际,确定研修选题,填写《2018年国家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加盖公章后,于2月2日(星期五)前报送市人力社保局教育培训处,并通过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公共服务平台(www.zsgxgc.gov.cn)进行网上申报。

(二)选题推荐。市人力社保局汇总各单位申报材料后,组织继续教育和相关行业领域专家进行评审,遴选优秀选题统一向人社部推荐,申报国家高级研修项目。

(三)组织实施。选题经人社部评审并纳入年度项目计划后,市人力社保局将部署入选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联系人:杜建伟 张燕敏

联系电话:89151212 89151210

电子邮箱:dujianwei@bjrbj.gov.cn

附件:2018年国家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1月19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8年1月23日印发

附件

2018 年国家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 (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研修目的 和作用	
研修内容 和方式	
授课专家 情况	
培训对象	
办班时间 和地点	

申报单位 信 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邮 箱	
	地 址		邮 编	
	账 户 信 息（开户 名称、账 号、开户 行、银行 联行号）			
承办单位 信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邮 箱	
	地 址		邮 编	
	账户信 息（开户 名称、账 号、开户 行、银行 联行号）			